

#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基金最低赎回 (含转换转出、转托管转出)份额和最低持有份额数额限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1年8月16日起,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含网上交易、微信交易)及其他基金销售机构调整部分基金每笔最低赎回(含转换转出、转托管转出)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余额的数量限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适用基金

| 基金代码   | 基金简称        | 基金全称                 |
|--------|-------------|----------------------|
| 010301 |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A   |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010302 |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C   | 达诚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
| 010808 |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A   |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010809 |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C   | 达诚策略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
| 011097 |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A   |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011098 |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C   | 达诚宜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
| 011030 |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A |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
| 011031 |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C | 达诚价值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

## 二、调整方案

本公司旗下上述指定基金的单笔最低赎回(含转换转出、转托管转出)份额及最低持有份额余额调整为1份,即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转换转出或转托管转出,单笔赎回、转换转出或转托管转出的最低份额为1份;若投资者某笔赎回、转换转出或转托管转出将导致其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 三、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项

1、各基金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定。

2、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相关内容,基金管理人将在届时更新招募说明书时进行相应更新。

3、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本公司网站: [www.integrity-funds.com](http://www.integrity-funds.com)

(2)客户服务电话: 021-60581258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达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3日